

# 窩福堂查經團契

## 第二十一課：聖靈證明我們是神的兒子 (羅馬書八：14-17)

### 查經前討論

你可否從羅馬書八：1-13，找出聖靈有什麼工作？

◆ v. 2 賜我們什麼？生命

◆ v. 2 在基督裏 釋放了 我，叫我脫離死與罪的律

◆ v. 4 信徒稱為 隨從 聖靈的人

◆ v. 5 凡體貼聖靈的必得著 生命平安

◆ v. 9 凡是屬基督的（即是真心信耶穌的），聖靈就 住在我們心裏

◆ v. 10 叫耶穌 從死裏復活

◆ v. 11 叫我們 必死的身體活過來

◆ v. 13 我們可以靠著聖靈 治死身體的惡行

總括來說，聖靈的工作是什麼？

賜我們新生命

### (一) 凡被聖靈引導的，都是神的兒子 (v. 14)

1. 在 v. 14，保羅又加多聖靈在信徒身上另一樣工作，這是什麼？

Adoption of Son ship 被收養為兒子

(a) 我們首先留意，保羅是用 passive voice (被神的靈引導 led by the spirit)，而不是用 active voice (神的靈引導我們)？究竟這有何不同之處？

我們是被動的，重點是我們，但我們卻又是被動

(b) 什麼是「引導」(led)，這與 guided by the spirit 有沒有不同的地方？(參看加拉太書五：18)

Led 比 guided 更強的導引

(c) 若我們再參看 v. 13，我們曉得被聖靈引導我們作什麼？

治死身體惡行

(d) 什麼是「治死身體的惡行」，你能舉些例證嗎？

參看註

(註：這裏所說的「身體」是 soma (身體)，而非 sarx (肉體)，身體的惡行是指透過我們的身體，無論是眼目、腦袋、手足、耳朵等等，去行神所不喜悅的事，這就是身體的惡行了，聖靈會引導我們去「治死」這些惡行，「治死」就是使之無效，不再存活的意思。)

2. v. 1-13 告訴我們，凡有聖靈住在我們心中的，我們就必得著生命，v. 14 卻告訴我們，凡被聖靈引導的，就表示出我們是什麼身份？

神的兒子

(a) 「神的兒子」是什麼意思？難道天父不是所有人類的天父嗎？所有人類豈不也是神的兒女嗎？

從救贖角度去看，恢復父子關係，而非從創造角度去看

---

- (b) 據約翰福音一：12，什麼人才可以成為神的兒女？又據羅馬書八：14，我們又怎知是神的兒如呢？

信耶穌

---

## (二) 奴僕的「靈」VS 兒子的「靈」(v. 15)

1. 我們再看 v. 15，和合本提到兩種「心」(奴僕的心與兒子的心)，究竟這裏的「心」是指什麼？(原文是 *pneuma*，也即是一路來所用靈的那一個字)

聖靈

---

- (a) 有些解經家以為這是指人的靈 (*human spirit*)，亦即是和合本所譯的心，你同意這說法嗎？為什麼？

參看註

---

(註：如果我們把 *pneuma* 譯作「心」或人的靈，則主要是指內心的態度 (*inner attitude or disposition*)，但這與 v. 14 及 v. 23 似乎有衝突，這兩節聖經表明我們之所以得稱為神的兒子是聖靈的工作。)

- (b) 請參看加拉太書四：6「你們既為兒子，神就差他兒子的靈進入我們的心。」你以為保羅在羅馬書八：15 所提到的「靈」是指什麼呢？

聖靈

---

2. 保羅強調神賜給我們的聖靈，不是什麼？

不是奴僕的靈

---

- (a) 什麼是「奴僕的靈(心)」？其特色是什麼？

參看註

---

(註：奴僕＝奴隸、沒有自由、沒有主權，這是指我們未信主前的景況，我們都是罪的奴僕，但這聖靈卻叫我們得釋放，而不是 (*the spirit of bondage*)，其特色是懼怕、恐懼。)

- (b) 我們特別要留意 v. 15 所用「所受的」一個字，原文是用 *aorist tense* (過去式，一次過)，這是表明我們於何時受到這靈呢？

信耶穌之一刻

---

3. 保羅在此強調神所賜給我們的靈是一個怎麼樣的靈？

兒子 (adoption)

---

- (a) 「兒子的心」應譯作 *the spirit of adoption*；究竟這裏所謂 *adoption* (領養為兒子) 是什麼意思？

參看下面

---

- (b) 若我們要明白保羅在這裏所謂「兒子的心」就必須了解當時羅馬的領養制度。

- ◆ 羅馬有所謂 *patria potestas* 制度，父親對兒子擁有絕對的權力，包括生殺之權。
- ◆ 是因為有此律法，領養 (從一個父親的權轉移至另一個父親之權下) 是一個非常複雜的過程。
- ◆ 領養過程分為兩部份，第一部份稱為 *mancipatio*，首先原生父親要把兒子賣給領養的父親，賣後又贖回，贖回後又再賣，連續三次，到了第三次時，原生父親就不再把他贖回，如此這表明原生父親把他的 *patria potestas* 權拋棄了。
- ◆ 第二個部份稱為 *vindicatio*，那領養父親要到 *praetor* (羅馬法官)，申請及表明

他要領養這個孩子，法庭批准後他才可以成為他的養父，並且擁有 patria potestas 權。

- ◆ 在這個領養手續辦妥後，原生父親會喪失所有的父親權利。那領養的父親會取而代之，昔日的一切都不受控制，他在養父家便作成了一個新的身份，舊事已過，一切都是新的了。

從上述的背景來看，保羅在這裏所謂「The spirit of adoption」(領養兒子的靈)是什麼意思呢？

主權完全的轉移

4. 當我們因信稱義，又有聖靈住在我們心裏，我們不但得享生平與平安，更被收養(adopted)為神的兒子，按 v. 15，我們便有權利可作什麼？

禱告，稱天父為阿爸父

- (a) 這裏所謂「呼叫：阿爸，父」是什麼意思？

禱告，與父親說話

- (b) 為什麼保羅會用「阿爸，父」作為天父之稱呼？(按：abba(阿爸)是 Aramaic，而 pater 是希臘文。)

參看註

(註：Abba 是家常用語，沒有一個猶太人會如此大膽稱耶和華為 Abba，但耶穌卻常稱天父為 Abba，不但耶穌如此稱呼天父，就是我們這班被收養的兒子們也可以在禱告中稱天 Abba。)

### (三) 聖靈證明我們是神的兒女 (v. 16)

1. 據舊約的記載，每逢要證明一些事實時，必須有二個見證人才可成立，(申命記十九：15)，究竟有那個見證人(witness)證明我們是神的兒女？

聖靈及我們的靈

- (a) 我們特別要留意「同證」這一個字，symmartyreo 的開頭是 syn，意思是「一齊」「同」(together with)，究竟聖靈是怎樣與我們的靈一同證明我們是神的兒女？

聖靈為主，與我們的心一同證明

- (b) 在什麼情況下，我們特別敏感(aware)我們就是神的兒女呢？

禱告時

2. 你又有沒有這樣的敏感：你的身份就是神的兒女呢？請分享。

### (四) 與基督同作後嗣(v. 17)

1. 據 v. 17 及 v. 23，聖靈除了引導我們，叫我們曉得我們是神的兒女，聖靈還有什麼功用？  
得享後嗣

- (a) 在 v. 17 保羅比較現在與將來

◆ 現在我們是什麼身份？ 神的兒女

◆ 將來我們又是什麼身份？ 承繼人 heir

- (b) 什麼是後嗣？我們將會承繼些什麼？

### 參看註

---

(註:後嗣:heir,是指承繼父親的後人,在舊約當神與亞伯拉罕立約,這承繼(inheritance)是指那應許地,但希伯來書的作者則指明這並非地上的城,乃天上的城邑,簡言之,這是神所應許的,也是神的救恩。)

(c) 聖靈與這後嗣(inheritance)又有什麼關係呢?(參看八:23)

### 參看註

---

(註:初熟的果子是指聖靈降臨在我們心中時,就如初熟的果子,保證了我們將來必得這應許。)

2. 然而,我們並不是唯一的兒女,也不是唯一的後嗣,究竟誰也是這後嗣呢?

### 耶穌

---

(a) 保羅把「現在」和「將來」又再作一比較?(v.17)

◆ 現在是怎樣? 受苦

◆ 將來又是怎樣? 得榮耀

(b) 什麼叫做與基督一同受苦?(share in his sufferings),可否舉一些例子說明?

(c) 現今的同受苦難與將來同享榮耀有何關係?

苦難是榮耀的必經路

(d) 你是否正與基督一同受苦呢?

(e) 你又是否非常渴望與基督同享榮耀呢?

3. 從這段聖經,你認識聖靈有多少?

spirit of adoption